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CCW Limited**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8)

**董事、公司秘書、授權代表  
及  
註冊辦事處變更**

董事會宣佈，以下變動均由2011年11月29日起生效：

1. 艾維朗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集團董事總經理；
2. 彭德雅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3. 左迅生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
4. 鍾楚義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5. 張信剛教授、羅保爵士及薛利民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6. 陳禎祥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集團董事總經理；
7. 陸益民先生，本公司現任非執行董事，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
8. 李剛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9. 衛哲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10. 潘慧妍女士辭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並與艾維朗先生同時辭任本公司的授權代表；
11. 朱美麗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
12. 陳禎祥先生及朱美麗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授權代表；及
13.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更改為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花旗銀行廣場花旗銀行大廈38樓。

## 董事辭任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9月26日的通函(「**該通函**」)。除本公告另有定義外，本公告所採用的詞彙及詞語具備該通函所賦予的各自涵義。

誠如該通函所載，香港電訊信託及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將於上市後獨立於餘下集團及其聯營公司經營業務。為了反映此獨立性，董事會謹此宣佈，艾維朗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集團董事總經理；彭德雅先生辭任執行董事；鍾楚義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張信剛教授、羅保爵士及薛利民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均由2011年11月29日起生效。此外，董事會謹此宣佈，左迅生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職務。左先生已退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的職務，而左先生之前獲其提名加入董事會。艾維朗先生亦由2011年11月29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的授權代表。

艾維朗先生、彭德雅先生、左迅生先生、鍾楚義先生、張信剛教授、羅保爵士及薛利民先生各自均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不合，且概無任何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向艾維朗先生、彭德雅先生、左迅生先生、鍾楚義先生、張信剛教授、羅保爵士及薛利民先生表示謝意，感謝彼等多年來對本集團所作出的重大貢獻和服務。

### 委任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i)陳禎祥先生(「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集團董事總經理兼授權代表；(ii)陸益民先生，本公司現任非執行董事，獲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iii)李剛先生(「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iv)衛哲先生(「衛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任命均由2011年11月29日起生效。

### 陳先生個人簡歷

陳先生，59歲，於2010年夏季加入本集團，擔任電訊盈科媒體集團主席，目前出任集團旗下多間公司的董事職務。陳先生獲委任以鞏固電訊盈科媒體集團的經營獨立性，因為彼具備豐富的外來經驗。陳先生於1975年至1989年(於1982年至1989年任營銷及銷售總監)以及2004年至2009年(任副總經理)兩個期間在TVB擁有逾19年的經驗。在其成功的事業生涯中，彼亦為企業家及香港及海外多家傑出的媒體、電訊及科技公司的董事。陳先生的其他成功創業記錄包括分別於1984年、1990年、1994年及1999年聯合創辦電視廣播(美國)、星空傳媒、盈科拓展集團及本公司。陳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並自三藩市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述職位外，陳先生概無於本公司出任任何職務，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陳先生於226,600股股份中擁有個人權益及於100,000股股份中擁有公司權益。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陳先生作為本公司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重選連任一次。陳先生於2010年受僱於本集團時，已就出任電訊盈科媒體集團主席訂立服務合約。該合約年期初步訂為四年，可於其中一方發出六個月書面通知後終止。根據陳先生與本集團訂立的服務合約，陳先生現時有權收取的每年薪酬組合總額（包括基本薪金及退休金計劃供款）共約港幣10,659,000元，此金額是參考他於本集團所履行職務的複雜性、工作量及職責，以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而釐訂。

此外，陳先生的服務合約訂明，倘本公司附屬公司兼電訊盈科媒體集團的中介控股公司HKT Media Holdings Limited上市，陳先生最多可獲授予合共相當於HKT Media Holdings Limited已發行股本百分之一的股份，以作為彼加入本集團的獎勵。相關股份的授出及歸屬安排，須待HKT Media Holdings Limited落實上市並成立股份獎勵計劃及陳先生繼續任職（或其繼續擔任本集團顧問）後，始可作實。有關獎勵股份將分階段授出，授出時間表由（或將由）其開始任職（2010年5月）起計，直至其開始任職起計第六週年結束，歸屬期為由其開始任職第三週年至第七週年期間。

然而，考慮到本公司未必選擇為HKT Media Holdings Limited申請上市或上市最終未能成事，服務合約訂立了模擬獎勵安排，據此，倘並無進行上市，有關權益將被視為已授出且被視為於相同時限內歸屬。因此，倘HKT Media Holdings Limited未有在相關歸屬日期上市，且陳先生當時仍為本公司僱員（或顧問），則本公司須向陳先生支付一筆現金款項，金額相等於HKT Media Holdings Limited綜合賬面淨值乘以當時已被視為歸屬於陳先生的持股百分比。倘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六個月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協議，於該六個月期限屆滿時，被視為已授出的獎勵其中半數將會加快歸屬，至於餘下半數（連同任何未授出的獎勵）則不會歸屬且即時失效。

## 李先生個人簡歷

李先生，54歲，為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他亦為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級副總裁。

李先生自2006年4月起至2009年2月期間曾擔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並於2009年2月至今擔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由1999年8月至2005年12月，他曾經先後擔任廣東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及董事長，以及北京移動通信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李先生於2000年5月至2005年12月期間亦擔任中國移動(香港)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李先生於2005年12月加入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李先生畢業於北京郵電大學，並取得暨南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先生長期在電信行業工作，具有豐富的管理經驗。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述職位外，李先生概無於本公司出任任何職務，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李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的任何股份權益。

李先生與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服務合約。李先生有權每年收取董事袍金港幣210,000元，此金額乃參考他於本公司的職責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而釐訂。李先生的任期為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最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重選連任一次。

## 衛先生個人簡歷

衛先生，40歲，在中國投資及營運管理方面擁有超過15年經驗。於2011年推出私募股本投資基金Vision Knight Capital Partners LLP前，衛先生曾擔任世界領先B2B電子商務公司阿里巴巴網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約五年，期間成功帶領該公司進行首次公開發售並於2007年在聯交所上市。於加入阿里巴巴網絡有

限公司前，衛先生於2000年至2002年間擔任歐洲和亞洲領先的家居裝飾零售商 Kingfisher plc 的附屬公司百安居中國的首席財務官，並於2002年至2006年擔任該公司的總裁。在衛先生的領導下，百安居中國成為中國最大的家居裝飾零售商。於2003年至2006年，衛先生亦為翠豐集團中國採購辦事處翠豐亞洲有限公司的首席代表。在此之前，衛先生曾於1998年至2000年擔任東方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現為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銀行總部的總經理，及於1995年至1998年在普華永道會計財務諮詢公司（現屬普華永道旗下）擔任企業融資部經理。衛先生曾於過去三年擔任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彼於2010年獲《FinanceAsia》雜誌選為「中國最佳行政總裁」之一。衛先生亦為中國連鎖經營協會的副會長。彼持有上海外國語大學國際商業管理學士學位，並於倫敦商學院完成企業融資課程。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衛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述職位外，衛先生概無於本公司出任任何職務，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衛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的任何股份權益。

衛先生與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服務合約。衛先生有權每年收取董事袍金港幣210,000元，此金額乃參考他於本公司的職責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而釐訂。衛先生的任期為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最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重選連任一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段條文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任何有關上述董事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本公司謹此熱烈歡迎陳先生、李先生與衛先生加入董事會，以及陸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

## 公司秘書變更

董事會同時宣佈，潘慧妍女士（「潘女士」）辭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且不再擔任《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本公司授權代表，均由2011年11月29日起生效。潘女士已向董事會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不合，且概無任何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朱美麗女士（「朱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均由2011年11月29日起生效，以接替潘女士的職務。

朱女士擁有二十年以上公司秘書專業經驗。朱女士於1994年加入盈科拓展集團，而於1999年8月至2000年9月期間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彼亦於2000年9月至2003年12月期間擔任盈科保險集團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以及於2004年7月至2005年2月擔任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的公司秘書。在加入盈科拓展集團前，朱女士曾於多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任職。彼取得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士學位。朱女士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會員。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潘女士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莫大貢獻及歡迎朱女士加入本公司。

## 授權代表變更

由2011年11月29日起，陳先生及朱女士已獲委任為《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本公司授權代表，分別接替艾維朗先生及潘女士的職務。

## 註冊辦事處變更

由2011年11月29日起，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更改為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花旗銀行廣場花旗銀行大廈38樓。

承董事會命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朱美麗

香港，2011年11月29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澤楷(主席)；陳禎祥(集團董事總經理)；許漢卿及李智康

非執行董事：

霍德爵士，KBE, LVO；謝仕榮，GBS；陸益民(副主席)；李剛及李福申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寶爵士，GBM, GBS, OBE, JP；麥雅文及衛哲